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13,395,3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56%。本次质押完成后，中国宝武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374,520,437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12.71%，占公司总股本的 6.17%。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宝武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是	1,374,520,437	否	否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2.71%	6.17%	促进太钢集团战略发展

2.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813,395,355	48.56%	0	1,374,520,437	12.71%	6.17%	0	0	0	0

二、其他事项说明

1. 中国宝武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 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独立性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3)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质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3日